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年10月18日通过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 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方仁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包含的信 息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 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